

证券代码：834727

证券简称：天茂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文泉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3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2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惠娟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由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关莹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一职, 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,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 现提名王惠娟女士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, 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。王惠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4)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四) 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(1) 审议通过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2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3) 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4) 审议通过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5) 审议通过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6) 审议通过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7) 审议通过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8) 审议通过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57,5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4.4	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0	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孟庆强、胡琦秀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召集过程中，因网络投票通道未及时开通，导致延期公告的发布晚于规定时限，存在程序瑕疵，但该延期系为纠正错误、保障股东表决权而采取的措施，瑕疵轻微，不影响本次决议效力。公司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综上，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惠娟	监事	就任	2025年12月 2	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会会议	审议通过
关莹	监事	离任	2025年12月	2025年第一	审议通过

			2 日	次临时股东 会会议	
--	--	--	-----	--------------	--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《北京德恒(济南)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
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》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